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106 年 8 月份市容會報紀錄

時間：106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所 10 樓大禮堂

主席：吳副區長瑞珍

記錄：黃卉萍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

二、本月份提案討論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席示
10608 提 1	松江里辦公處 / 里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李仕崇 分機 515	<p>建國北路二段 236 號富邦人壽大樓地下室獎勵停車及防空避難室問題</p> <p>1. 大樓獎勵容積的停車位有幾格 (機車幾格? 汽車幾格? 位於地下幾樓? 位置?), 是否依法對外開放?</p> <p>2. 請中山分局提供防空避難室編號、管理人、總容量人數、自用人數、開放附近居民人數、流通人數等資訊, 並請查察有無違規使用?</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p> <p>1. 該址汽車位 149 格、機車位 75 格。</p> <p>2. 獎勵汽車停車位位於地下 2 至 4 樓, 獎勵機車停車位為地下 1 樓。</p> <p>3. 按內政部 84 年 10 月 3 日台內營字第 8480450 號函釋, 所有權人屬公眾使用範圍, 故獎勵車位如僅開放供大樓住戶使用, 仍咸屬公眾使用。</p> <p>106. 8. 17 停管處現場表示:</p> <p>1. 該大樓是否涉及容積獎勵停車格位數及是否對外開放之查核係屬建管處權責。</p> <p>2. 案旨大樓未向本處申請營業登記證。</p> <p>106. 8. 17 中山分局現場表示:</p> <p>1. 96 年 12 月 14 日北市警防字第 09634817700 號、管理人為富邦</p>	B	<p>1. 請停管處再查明該址是否有對外營業但未登記之行為。</p> <p>2. 都發局解除列管。</p> <p>3. 停管處、中山分局、建管處繼續列管。</p>

			<p>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建北大樓管理處華先生、總容量 3297 人、自用 174 人、流通人口(開放附近居民人口)3123 人。</p> <p>2. 已函請主管機關(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依權責認定處理。</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p> <p>1. 里長表示該大樓是否有可能對外營業但未有登記之情事?</p> <p>2. 無涉都發局權責，解除列管。</p>		
10608 提 2	松江里辦公處 / 里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李仕崇 分機 515	<p>錦州街 245、267 號美甲店及錦州街 241 巷 1 弄 20 號鮮味麵食館新移民、外勞問題</p> <p>近來逃逸、非法外勞問題嚴重，請中山分局查察以下店家是否雇用逃逸外勞，員工是否持有身分證、工作證</p> <p>1. 錦州街 245 號露娜美甲</p> <p>2. 錦州街 267 號錦洲美甲</p> <p>3. 錦州街 267 號 Amy 美甲美睫</p> <p>4. 錦州街 241 巷 1 弄 20 號鮮味麵食館</p>	<p>106. 8. 17 中山分局現場表示:</p> <p>1. 查無上揭店家有雇用逃逸外勞情事，且均持有本國身分證或工作證。</p> <p>2. 業已函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臺北市專勤隊及臺北市政府勞動局依權責卓處。</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p> <p>本案中山分局解除列管</p>	B	<p>1. 本案中山分局解除列管</p> <p>2. 增列勞動局</p>

三、上月份提案處理情形報告：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裁	席示
10410	松江里辦	1. 松江路 235 巷 36	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	A	解除列管	

提 1	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	號前(民生東路路 二段 147 巷及松江 路 235 巷口西南角) 禁停紅線及違規停 車問題 2. 畫五米紅線, 五 米紅線後畫機車停 車格。	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已劃設, 本案解除列管		
10502 提臨 3	松江里辦 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	松江路 275 號藍象 廷餐廳位於捷運出 口旁, 公共安全極 為重要, 請消防單 位查察消防設備是 否符合規定。亦請 建管處查察招牌是 否依規申請、掛 設。	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 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請建管處輔導業者合法施行。	B	1. 消防局解除列 管。 2 請建管處將具 體規定函副里 辦公處, 並持續 與里長溝通, 建 管處繼續列管。
10511 提 5	松江里辦 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	錦州街 255 小樽拉 麵長期在後方防火 巷堆積雜物、垃 圾, 並設置食材料 理台、洗滌台, 處 理過後的食材隨意 放置於地上與垃圾 同在一個區域, 衛 生堪慮且阻礙逃生 路線影響公共安 全。 1. 建請衛生局稽查 食材及食物(魚、 肉、蔬菜、餐點、 湯品... 等)農藥、 重金屬、大腸桿 菌... 等含量是否合 乎國家衛生標準。 2. 洗滌器皿的油脂 廢水亦未經油脂截 流槽而隨意排放, 建請環保局稽查油 煙、油脂設備是否	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 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已處理, 本案解除列管。	A	解除列管

		<p>合乎規定。</p> <p>3. 後巷雜物堆積阻礙逃生路線，影響公共安全，建請建管處查處。</p> <p>4. 請建管處查察招牌是否依規申請設置。</p>			
10601 提臨 1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12 弄 0 號 0、0 樓出租套房問題該址 0、0 樓所屬同屋主，每層樓均隔間成 5~6 間房出租。</p> <p>1. 因加裝之加壓馬達年久失修，運作時產生噪音，鄰居不堪其擾，請環保局稽查大隊前往稽查。</p> <p>2. 隔間牆增加的重量是否影響整棟結構安全，請建管處查察。</p> <p>3. 出租套房用電量大、人口多，電氣配線、裝置是否合乎標準，消防設備是否充足，請消防局查察。</p> <p>4. 請國稅局查察房租收入是否依實報稅。</p> <p>5. 請查察該地段同門號樓層隔成數間出租是否合乎規</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未有後續處理情形，本案繼續列管。</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本案已責由專人列管，倘逾期未陳述或未證明補辦相關手續，本處即依建築法規定查處。</p>	B	<p>1. 本案環稽大隊、消防局、國稅局解除列管。</p> <p>2. 建管處繼續列管。</p>

<p>10601 提臨 2</p>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定。 建國北路二段 258 巷 00 號 0 樓出租套房問題 該址隔間成 6 間房出租。 1. 隔間牆增加的重量是否影響整棟結構安全，請建管處查察。 2. 出租套房用電量大、人口多，電氣配線、裝置是否合乎標準，消防設備是否充足，請消防局查察。 3. 請國稅局查察房租收入是否依實報稅。 4. 請查察該地段同門號樓層隔成數間出租是否合乎規定。</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未有後續處理情形，本案繼續列管。 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本案已責由專人列管，倘逾期未陳述或未證明補辦相關手續，本處即依建築法規定查處。</p>	<p>B</p>	<p>1. 本案環稽大隊、消防局、國稅局解除列管。 2. 建管處繼續列管。</p>
<p>10603 提 5</p>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民權東路二段 152 巷 1 號一驚炭火燒鳥工房各項問題 1. 該店雖已裝置油煙處理設備，但樓上住戶反映仍有強烈油煙味道，請環保局稽查大隊稽查店家是否定期清理、保養 設備或排煙孔位置是否洽當。</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尚未拆除，本案繼續列管。 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再詢問同仁拆除進度。</p>	<p>B</p>	<p>1. 本案環稽大隊、衛生局、建管處(查察招牌是否依規設置)解除列管。 2. 建管處(店前木平台是否依法設置部分)繼續列管。</p>

		<p>2. 請建管處查察招牌是否依規設置。</p> <p>3. 請建管處查察店前木平台是否依法設置。</p> <p>4. 請衛生局稽查食材、食品是否合乎衛生標準。</p>			
10604 提 1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民權東路二段 152 巷 00 弄 00 號 0 樓頂加鴿籠問題</p> <p>1. 本區應屬臺北市臺北松山機場飛航管制區，在此區飼養鴿子恐影響飛航安全。</p> <p>2. 鴿籠位於頂加又頂加明顯屬嚴重違建，請建管處查處。</p> <p>3. 近來禽流感疫情仍未結束，請動保處查處。</p> <p>4. 頂樓應屬全棟共同使用，4 樓住戶將頂樓出入口上鎖，影響逃生，請消防局查處。</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尚未拆除，本案繼續列管。</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再詢問同仁拆除進度。</p>	B	<p>1. 本案民航局、消防局、動保處、經建課、衛生局解除列管。</p> <p>2. 建管處繼續列管。</p>
10604 提 3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松江路 315 號松江自助火鍋城各項問題</p> <p>1. 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p> <p>2. 肉類食材有無含瘦肉精，含量是否合乎國家標準</p> <p>3. 食材大腸桿菌數</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非屬優先查處項目，會再另函里辦公處。</p>	B	<p>1. 本案消防局、國稅局、衛生局解除列管；</p> <p>2. 請建管處針對「非優先查處項目」持續與里長溝通說明，建管處繼續列管。</p>

		<p>及蔬菜殘留農藥量是否合乎國家衛生標準。</p> <p>4.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依法設置。</p> <p>5. 是否如實開立發票。</p>			
10604 提 4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李仕崇 分機 515</p>	<p>松江路 289 號 2 樓爭鮮迴轉壽司各項問題</p> <p>1. 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p> <p>2. 由日本進口食材、食品是否來自 311 海嘯核災區，另自非核災區進口食材、食品輻射劑量是否合乎國家食品安全標準。</p> <p>3. 食材大腸桿菌數及蔬菜殘留農藥量是否合乎國家衛生標準。</p> <p>4. 消防安全設備是否依法設置。</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仍有招牌未改善，請建管處輔導店家改善。</p>	B	<p>1. 本案消防局、衛生局解除列管；</p> <p>2. 請建管處針對「非優先查處項目」持續與里長溝通說明，建管處繼續列管。</p>
10606 提 1	<p>中山里辦公處/里長曾瓊梅 25811236 里幹事謝宏彬 分機 512</p>	<p>本里轄長春路 3 巷及新生北路 2 段 58 巷、60 巷間巷弄；因外來市民任意餵養流浪貓，隨意棄置飼料，造成環境污染、跳蚤害蟲孳生等衛生問題，請動保處協助捕捉。</p>	<p>106. 8. 17 中山里辦公處/里幹事謝宏彬(代)現場報告:</p> <p>1. 請清潔隊協助清理餵養盒，避免高溫曝曬下，造成環境髒亂。</p> <p>2. 請動保處將貓籠放至里辦公處，遇有民眾陳情時，可協助民眾放置誘捕籠。</p>	B	<p>1. 請清潔隊持續協助環境清潔。</p> <p>2. 動保處. 清潔隊繼續列管</p>
10606 提 2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陳永護 25170155</p>	<p>松江路 253 號(文彬大樓雀客飯店)各項問題</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p> <p>1. 大樓底下防空避難室是否有違規使用？</p>	B	<p>1. 環稽大隊、衛生局、消防局、觀傳局、都發局</p>

<p>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1. 1 樓後方空間是否為法定空地或是開放空間。目前後方空間圍牆圍起擺放桌椅作為營業空間，請相關單位取締後方空間違規使用問題。</p> <p>2. 請建管處查察頂樓大型違建</p> <p>3. 依該棟大樓使用執照，1 樓原為機車停車空間，現作為餐廳使用，明顯違規使用，另原設置機車停車空間由本棟使用抑或應對外開放？</p> <p>4. 招牌是否依法申請掛設。</p> <p>5. 大樓地下室 B1、B2 作為防空避難空間及零售業，現作為辦公室及倉庫是否違規使用？防空避難室指定範圍在建物地下室何處？並請中山分局提供防空避難室編號、管理人、總容量人數、自用人數、開放附近居民人數、流通人數等資訊。</p> <p>6. 請中山分局查察該飯店有無媒介色情交易及房客是否利用房間開毒趴。</p> <p>7 請環保局檢測每層樓二氧化碳含量</p>	<p>2. 獎勵停車位是否對外營業。</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p> <p>1. 本市中山區松江路 253 號頂樓違建築，業依規定查報在案，已由本處第三拆除區隊列管持續疏導並掣函違建人訂於 106 年 8 月 29 日起執行拆除。</p> <p>2. 有關該廣告物設置，非屬優先查處之項目，依臺北市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予以拍照存證。一樓機車停車空間作為商業使用已發函陳述意見，依規辦理。</p> <p>106. 8. 17 中山分局現場表示：</p> <p>本分局獲案後即請轄區民權一派出所前往訪察，發現該址地下室 1 樓內有堆積雜物情事，現場填寫防空避難設備檢查改善通知單，立即要求改善，另已於 106 年 6 月 6 日(北市警中分民字第 10632077200 號)函請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認定處理</p>	<p>解除列管；</p> <p>2. 中山分局、建管處繼續列管，並請將相關資料提供予里辦公處。</p>
-------------------------------	---	---	---

		<p>是否合乎「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標準</p> <p>8. 請衛生局查察 1 樓、2 樓餐廳用油、食材、食物否合乎衛生標準。</p> <p>9. 請消防局檢查每層樓消防設備是否依規設置？</p>			
10606 提 4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松江路 305 號一之軒各項問題</p> <p>1. 招牌是否依法申請設置。</p> <p>2. 食材(麵粉、奶油、添加物、香精...等)是否合乎衛生食用標準</p> <p>3. 店內空氣混濁，二氧化碳含量是否合乎「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標準</p> <p>4. 消防設備是否依規設置？</p>	<p>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里長表示，希望針對「非優先查處項目」之招牌，請建管處輔導業者合法申請。</p> <p>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再檢送相關條文予里辦公處，並與里長說明法令相關規定。</p>	B	<p>1. 本案消防局、衛生局、環稽大隊，解除列管。</p> <p>2. 建管處繼續列管。</p>
10607 提 1	<p>龍洲里辦公處/里長 陳世明 25179995 里幹事 林玫岑 分機 517</p>	<p>興安華城社區、興安花園社區附屬停車場日後若對外營業，建請調降房屋稅、地價稅等問題。</p>	<p>106. 8. 17 龍洲里辦公處/里幹事林玫岑(代)現場報告:</p> <p>1. 本案停管處派員至里辦公處與里長當面溝通，並允若有進度會告知里長。</p> <p>2. 本案解除列管。</p>	A	解除列管
10607 提 2	<p>江寧里辦公處/里長 徐信洲 25097688 里幹事 鄭柏翰 分機 516</p>	<p>鼎興營區長期缺乏管理及維護，造成營區內雜草叢生、環境髒亂，成為社區內最大的病媒蚊孳生源。又營區容易進入，易成為治安死角，形成藏污</p>	<p>106. 8. 17 江寧里辦公處/里幹事鄭柏翰(代)現場報告: 已處理，本案解除列管。</p>	A	解除列管

<p>10607 提 3</p>	<p>朱園里辦公處/里長 孫合興 25083440 里幹事 吳秀玲 分機 518</p>	<p>納垢的溫床。</p> <p>台北啤酒工場(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 85 號)現有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三種工業區」,目前由「新東王珍好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旺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經營 1919 婚宴會館。</p> <p>1.請都發局及商業處查察「第三種工業區」為何能從事商業用途?</p> <p>2.該案址係為台北市定第 95 號古蹟;上述兩間公司承租經營 1919 婚宴會館等餐館商業經營營利行為,請文化局查察是否有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p> <p>3.請商業處查察「新東王珍好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登記地址,與實際從事商業行為地址不相符之情形。</p> <p>4.請消防局就該案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p> <p>5.請環保局稽查該案址經營餐館處理食材產生之廢棄物、廚餘及廢水等相關衛生管理問</p>	<p>106. 8. 17朱園里辦公處/里幹事吳秀玲(代)現場表示: 本案已召開協調會,可解除列管。</p>	<p>A</p>	<p>解除列管</p>
----------------------	--	--	---	----------	-------------

<p>10607 提 5</p>	<p>中庄里辦公處/里長 陳建中 25817916 里幹事 柯武純 分機 515</p>	<p>題。 有關本里巷道路燈被商店招牌遮蔽照明，影響安全。</p>	<p>106. 8. 17 中庄里辦公處/里幹事柯武純(代)現場報告: 仍有一處尚未改善(民生東路二段 115 巷 32 號),本案繼續列管。 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廢棄招牌已開查報單。</p>	<p>B</p>	<p>建管處繼續列管。</p>
<p>10607 提臨 1</p>	<p>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p>	<p>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6 弄 15 號任意門旅行風咖啡館各項問題 一、請建管處查察 1. 該店裝修未申請 2. 打掉柱子影響結構安全 二、請環保局查察 1. 是否裝設油煙分離器 2. 是否裝設油脂截流槽 三、請衛生局查察 1. 使用油品是否來源清楚及合乎食用標準 2. 使用肉類是否含瘦肉精 3. 使用蔬菜農藥殘留量是否超標 4. 冰塊大腸菌是否超標 四、請消防局查察 1. 消防設備是否符合規定 五、請都發局查察 1. 住宅區 5 米以下巷道依規是否可設立餐廳</p>	<p>106. 8. 17 消防局現場表示: 經本局 106 年 7 月 27 日派員前往檢查,現場未設滅火器、出口標示燈及緊急照明設備等消防安全設備不符合規定,依規定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要求業者限期改善,並將持續追蹤複查至改善為止。 106. 8. 17 衛生局現場表示: 1. 抽驗肉品、蔬菜及冰塊各 1 件,檢驗結果如有不符規定將依法處辦。 2. 現場食品衛生查有部分缺失,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令業者限期改善。 106. 8. 17 清潔隊現場表示: 本案於 106 年 8 月 14 日派員前往查察油煙及油脂截留槽,本局稽查大隊已開立勸導單,稽查時週邊環境有髒亂情形,本局人員針對環境髒亂另開立勸導單,請店家自行改善,本局將派員前往複查。 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已發通知單請申請人限期改善。 106. 8. 17 松江里辦公處/里幹事李仕崇(代)現場報告: 1. 衛生局. 消防局解除列管。 2. 建管處. 環保局. 都發局待</p>	<p>B</p>	<p>1. 衛生局、消防局解除列管。 2. 建管處、環保局、都發局繼續列管。 3. 增列商業處。</p>

			有後續處理情形後，再解除列管。		
10607 提臨 2	松江里辦公處/里長 陳永護 25170155 里幹事 李仕崇 分機 515	民生東路二段 147 巷 6 弄 36 號 1 樓裝修問題 一、請建管處查察 1. 該址現正裝修中，是否依規申請 2. 如依規申請，是否按圖施工，有無破壞結構之虞	106. 8. 17 建管處現場表示： 本處派員現場勘查疑似有室內裝修之行為，本處已掣函建築物所有權人限期陳述意見（證明是否檢具委由開業建築師或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簽章負責之室內裝修圖說向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申報施工）。本案已責由專人列管，倘逾期未陳述或未證明補辦相關手續，本處即依建築法規定查處。	B	建管處繼續列管。

四、臨時提案（略）

五、上級督導員致詞（略）

六、主席結論（略）

七、散會